

**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7 年 2 月 17 日在北京市朝阳区崔各庄南皋路 129 号塑三文化创意产业园 B6 公司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17 年 2 月 14 日以专人送达、电话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 3 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潘岚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13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相关议案。

根据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并经过审慎考虑和研究，公司监事会同意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募集资金总额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1、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24,680,794 股（含 24,680,794 股），其中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玫认购数量不低于本次发行总量的 6.66%（含 6.66%），最终发行数量由董事会根据授权、相关规定及实际认购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本次发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2、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93,170万元（含发行费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公司投资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额
电视剧及网络剧制作	225,400.00	164,425.00	93,170.00
合计	<b>225,400.00</b>	<b>164,425.00</b>	<b>93,170.00</b>

注：1、此处网络剧指仅在网络渠道播出的连续剧，电视剧主要是定位“网台联动”的精品连续剧。

2、表中项目总投资额指公司自身及其他合作投资方在电视剧网络剧项目中的总投资预算。该总投资预算综合考虑电视剧行业近期投资成本、物价上涨以及行业发展等因素而制定。

3、公司按照项目总投资额和拟投资比例计算得出公司投资额。

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额，则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二）《关于<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关于<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四）《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与王玫女士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关于公司与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王玫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

公司与发行对象王玫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二》主要内容详见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 号）以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5]31 号）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作出说明与特别风险提示，并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拟定了相关应对措施。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上的《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修订稿）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2 月 18 日